

## 切 結 書

本人\_\_\_\_\_君欲更換原提供匯款帳戶，  
雙方均同意「二至四歲育兒津貼」自108年  
月起將款項撥付至\_\_\_\_\_君帳戶，日後  
不得異議。此致臺南市\_\_\_\_\_區公所。

切結人（父母雙方）：

身分證字號（父母雙方）：

電話：

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